

设等工作。

第六节 政策研究

县委领导常年坚持调查研究，撰写各类调查报告，草拟县委重要文件和各类会议主要材料。1990—2006年间，先后就各历史时期的基本县情、发展战略、发展思路，农村牧区综合改革、机构改革、企业改革、社会保障制度改革，市场经济“两个根本性转变”、扶贫开发、电矿开发、经营城市、民营经济发展，综合性规划，小康社会与民生建设，民主与法制建设，精神文明建设，教育、卫生、科技、文化习俗、宗教以及稳定等方面，深入全县17个乡镇156个村、企业、矿山、学校、医院、寺庙，在不同行业和各民族社会各界广泛开展调查与研究，了解民意，体察民情，听取多方面意见和建议，为县委正确决策提供可靠的第一手资料。其间形成有价值的调研报告230多篇，其中部分公开在报纸杂志等媒体上发表，有些还获上级表彰；草拟重要材料160多份，草拟提纲300多份。

第七节 党校教育

一、概况

中共白玉县委党校刚成立后不久，时值“文化大革命”开始，难以开展正常工作。1969年3月，由“五七”干校替代。1978年撤销“五七”干校。1980年9月恢复县委党校，地址仍在距县城15公里处的绒盖。1983年5月迁址县城筹建校舍。1984年9月开学。1991年，筹备教学综合楼，1996年综合教学楼竣工，总造价60.24万元，共有4间教室、8间办公室。1994年，白玉县行政干部管理学校成立。中共白玉县委党校、白玉县行政干部管理学校是在县委、县政府直接领导下，培养党员领导干部、理论干部和依法培训国家公务员的学校。其主要职能是宣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根据县委制定的干部教育规划和县委组织部下发的培训计划，培训、轮训各级党员干部，依法培训国家公务员；围绕当前政治、经济建设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紧密联系白玉实际，组织教学和科研攻关工作。2005年有教职工7人，其中，专职常务副校长1人，副校长1人，专职教师3人，报账员1人，档案员1人。学校设有办公室、教育教研股、财会室、档案室；同时，成立工会、精神文明领导小组、党风廉政建设领导小组、综合治理领导小组、妇代小组、安全工作领导小组等领导小组，开展

学校各项工作。

1991—2005 年，历任校长：李贵先、泽仁扎西、喻建强，副校长：陶蓉梅、杨富才、何盛才、岑康玉、扎西绕登、扎西泽仁、钟贤芬。

二、学校工作

1990 年：举办文化补习班，学制一年毕业 16 人，并贯彻执行《干部任期目标管理责任制的决定》。

1991 年：全年培训乡党委书记 36 人次，举办乡镇干部培训 26 人次为期 30 天；建党积极分子培训 62 人为期 8 天；乡镇干部岗前培训 25 人为期 15 天；举办乡镇干部轮训班 25 人次为期 8 天。

1992 年：举办全县村级干部岗位培训 156 人次，由 17 个乡镇的党委书记或乡长带队参与受训，县委书记、县长、人大常委会主任、县政协主席授课，主要内容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提高村级干部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增强其适应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工作能力为目的等，此次培训为期 15 天；举办“村级干部、建党积极分子及农牧民户主培训班”，为期 7 天，培训内容主要是《全面深化农牧区改革动员报告》、《中国共产党在乡、村的地位和作用》、《党的纪律》、《国法基本常识》、《社会主义农村教育事业》、《搞好村级建设是农村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中心》、《扶贫开发的现行政策》等。

1993 年：举办区乡干部初中文化补习班，共招收 30 名，学制两年，开设的课程为语文、数学、政治、历史、地理；分别在河坡、昌台、南区、中区培训村级干部 25 天，宣讲内容以十四大为主的理论知识及法律法规。

1994 年：区乡干部初中文化补习班学生于 12 月 22 日结业，重返工作岗位；举办两期短期语文、数学、政治理论 38 人的文化补习班；开展教研活动观摩课；举办为期 5 天 45 人的建党积极分子培训，内容主要有《党章》、《党的十四届四中全会精神》、《中国中央关于加强党的建设几个重大问题的决定》等；举办“关于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和四中全会党建理论”为主要内容的主体培训；举办 5 个乡的村级干部理论培训及法制教育。

1995 年：举办乡（镇）党政领导干部 29 人的岗位培训班，主要内容有《中共中央十四届四中全会决定》主要精神、《加强对乡村的思想政治工作和宣传教育》、《如何发挥乡（镇）党委、政府的职能作用》、《基层工会、共青团、妇代会的建设职能作用》、《新时期统战、宗教、民政工作的基础知识》、《搞好计划生育，提高人口素质》、《如何进一步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强化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保障“两个文明”建设顺利进行》、《怎样做好调解工作》等；举办建设镇、河坡乡村级干部培训班 78 人，主要内容有《十四届四中全会精神》、深刻领会《邓小平文选》的政治理论意义和精神实质、《村级组织的地位和作用、职责和任务》、《党纪党风基本知识》、《畜牧业生产知识》、《市场经济概述》；举办为期 7 天的县级机关、企事业单位的副科级以上干部和乡（镇）理论骨干的理论培训班，培训的内容主要有《邓小平文选》

及《中央十四届四中全会决定》，学员 40 人；制定机构改革方案，方案中设定机构、设定职位和职位职责，以及其他配套措施；在县工商局举办一期“宣传辅导学习十四届四中全会决定精神”培训会；派遣教师到河坡乡举办入党积极分子培训，为期 7 天，参训 25 人，主要内容有《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十四届四中全会精神》、《党章》、《典型英雄模范人物》、《正确树立世界观人生观》等。中共白玉县委党校被县委、县人民政府评为“先进集体”、“综合治理先进集体”。

1996 年：举办为期 6 天的盖玉乡、阿察乡 92 人的基层干部培训班，主要内容有《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市场经济基础知识》、《村级干部岗位常识》、《农村实用技术》、《贯彻落实党的十四届五中全会精神》等；举办全县村级干部岗位培训班，有 156 名村级干部参训，为期 7 天，培训的主要内容：以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和发展农村牧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采取藏汉两种语言授课；进行县级机关建党积极分子培训，45 人参训，主要内容有《以马列主义理论毛泽东思想为理论基础》、《中国共产党的性质、指导思想、最终目的》、《党员的条件、义务、权利》、《党纪党风基础知识》等；举办副科级领导干部社会主义经济理论培训班，为期 6 天，参训人 33 人，主要讲解政治、市场。中共白玉县委党校被县委、县人民政府评为“先进集体”、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模范单位。

1997 年：举办农村基层组织培训班，为期 7 天，参训 156 人，主要内容有《深化农村改革、保持社会稳定》、《加速农村经济发展的领导》、《完成党在农村的各项任务》、《坚持两个文明一起抓》、《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努力实现“五个好”的目标》等；举办全县乡（镇）干部培训班，为期 15 天，参训 123 人，主要内容有《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坚持党的基本路线一百年不动摇》、《市场经济理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战略地位》、《乡（镇）干部的职责和应具备的素质》、《基层团干、计生、妇联工作》等；举办 1 期建党积极分子培训班，36 人参训。

1998 年：举办乡（镇）领导干部理论和实用技术培训，为期 5 天，参训人员 139 人，主要内容有《党的十五大精神》、《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党纪党风廉政建设》、《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加强农村组织建设》、《加强农村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确保一方平安》等；举办全县乡（镇）长、书记、文书、科技副乡长、中队长、水利员、农技员培训，为期 8 天，参训 39 人，主要内容有《党的十五大精神》、《党纪党风建设》、《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农村户籍管理》、《农村实用技术指导》、《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等；举办热加乡村级干部培训，为期 7 天，参训 63 人，培训的主要内容有《党的十五大精神》、《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党纪党风建设》、《入党程序及新党章》、《扶贫攻坚政策及业务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建设》等；举办县级机关建党积极分子培训，参训 60 人，为期 7 天，主要内容有党的宗旨和目标、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路线和纲领、党员的基本条件、权利及义务、党纪党风、入党的程序、社会主义法制有关知识等。

1999 年：举办麻绒、章都两乡的村级干部理论培训班，参训 83 人，时间 8 天，

主要内容有《党的十五大精神》、《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农村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农村计划生育工作》、《农村税收》、《普及初等义务教育知识》、《党纪党风廉政建设》等；举办副科级“三讲”教育理论培训班，为期5天，参训40人，主要内容有《学习江泽民同志关于“讲学习、讲政治、讲正气”的讲话精神》、《认真贯彻廉政准则》、《促进党风廉政建设的深入发展》、《干部管理学》、《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怎样开展和积极推进依法治县的进程》等；举办县级机关建党积极分子培训，参训50人，为期5天，主要内容有《党的十五大精神》、《党的基本知识》、《党纪党风廉政建设》、《统一战线及爱国爱教基本知识》、《以实际行动争取做一名合格的共产党员》、《树立正确的入党动机》、《邓小平理论》和党的基本路线等；举办乡（镇）领导干部岗前预培训班，为期8天，参训126人，主要内容有《党的十五届三中全会精神》、《农业实用科技专题讲座》、《劳动人事政策及工资》、《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党纪党风廉政建设》、《农村计划生育工作》、《国税及有关问题解答》、《农村税收工作》等。

2000年：举办金沙乡、绒盖乡村级干部理论培训，8天，参训82人，运用藏汉双语教学，主要内容有《退耕还林的重大意义》、《农村基层组织建设》、《村务政务两公开》、《党风与反腐败》、《四川省宗教事务管理条例》等；举办县级机关建党积极分子培训，为期5天，参训36人，主要内容有《对共产主义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的正确对待》、《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来指导工作》、《提高政治鉴别能力》、《党纪、政纪简述》、《党员的权利和义务》、《以“三个代表”的要求深化党的性质的理解》、《按照“三个代表”的要求，加强精神文明建设》等；举办干部培训班共9期，培训各级各类干部2300多人，协助有关部门举办短期培训4期，共800多人；完成两个重大课题调研，撰写调研报告2篇；派出老师配合开展“三讲”活动理论培训工作；设立西南民院白玉函授教学点，招收2000级学员82名，学制两年，主要包括法学和经管两个专业。当年被县委、县政府评为目标考核先进集体。

2001年：组织开展“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教育各个阶段工作；继续开展西南民院函授教学，招收2001级学员50名；深入昌台片区、盖玉片区、建设镇、麻绒乡和热加乡，开展片区、乡机关干部和村支部书记、妇干、会计等“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理论培训，12天，参训1257人，用藏汉双语进行培训，主要内容有《深刻领会“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含意》、《在农牧区开展“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教育活动的目的和意义》、《树立马克思主义的祖国观、民族观、宗教观，确保农牧区社会稳定》、《学习贯彻江总书记“七一”讲话的重要意义》、《“四五”普法的重要意义》等；协助县卫生支部开展为期3天的理论培训，参训29人，主要内容有《“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内涵》、《在新形势下怎样加强党的建设》等；举办县级机关建党积极分子培训班，为期5天，参训37名，主要内容有《党的基础知识》、《实施以德治国、加强精神文明建设》、《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西部开发的法律

保障》、《坚持实事求是，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基本路线》等。被县委、县人民政府评为“年度综合目标考核先进集体”、“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模范单位”，被甘孜州人民政府授予“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模范单位”；岑康玉被评为县级优秀党务工作者。

2002年：继续组织西南民院函授班面授工作，招收2002级学员12名。2000级48名学员完成学业；举办全县公务员培训及考试，为期5天，共计265人，考试成绩登记在《国家公务员培训证书》上，并作为公务员2002年度考核的重要条件；组织教师配合相关部门，完成“天然林保护”工程的有关文字翻译工作；举办县级机关建党积极分子培训，为期7天，参训37人，主要内容有《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西部开发的法律保障》、《党员的权利和义务》；举办热加乡和赠科乡两乡村级干部理论和科技知识培训，培训时间7天，参训112人，主要内容有《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婚姻法》、《农村计划生育工作》、《深刻领会“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农村实用技术指导》等；举办全县妇女组长的理论培训和法律培训，参训50人，为期6天，主要内容有《“三个代表”重要思想》、《WTO讲座》、《婚姻法》、《计划生育管理》、《妇女儿童保护法》、《未成年人保护法》、《宪法》等；举办全县乡（镇）干部培训，为期5天，参训30人，主要内容有《WTO知识》、《江总书记“七一”讲话》、《统一思想、坚定信心，抢抓机遇，迎接挑战》、《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等；举办盖玉乡建党积极分子培训，为期3天，参训20人，主要内容有《公民道德实施纲要》、《“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加强党的后备干部力量建设》、《党员的权利和义务》等；开展整体联动防范各项工作；协助农口部门举办科技副乡长培训，为期4天，参训20人，内容有《“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经济建设》、《WTO知识》、《农村实用技术》等。当年，县委党校被县委、县政府命名为县级文明单位，表彰“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先进集体”。

2003年：首次制定每年到片区、乡（镇）巡回授课制度；继续组织西南民院函授2001级和2002级行管、经管专业班面授工作，招收2003级学员18名，2000级34名学员完成学业，2001级50名学员完成学业；举办全县50余名片区、乡（镇）领导干部理论培训班，为期2天，主要内容有档案管理、保密、信访、信息、公文处理、《乡（镇）党委的地位、职责和目标》、《基层组织建设的任务》、《深入贯彻“十六大”精神》、《努力抓好我县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坚持制度，整顿作风，为我县经济跨越式发展服务》、《“三个代表”是指导我们各项事业的强大武器》等；举办县级机关党员干部培训班，为期11天，参训80人，主要内容有《十六大精神》、《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县域经济发展思路与展望》、《机关工作作风》、《计算机基础知识与应用》等；举办河坡乡村级以上党员理论培训，为期3天，参训65人，采取双语教学，主要内容有《学习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十六大精神》、《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农业生产的相关法律法规》等；举办县级机关干部理论培训，为期7天，参训712人，主要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三个转变”为重要内容进行培训；举办县级机关建党积极分子培训，为期3天，参

训 64 人，培训内容一是对照新旧党章，学习十六大通过的新党章的总纲和党员的权利、义务等重点章节的内容，二是以中组部编写的《入党材料》特别是如何端正和树立正确的入党的动机等为主要内容。组织全体教职工开展抗击“非典”工作；为章都乡小学、县中学、老年协会、麻通村以及特困户捐款、捐物，折合人民币 1200 余元。

2004 年：继续组织西南民院函授面授教学，为期 15 天，参加面授学员 145 人，并招收专升本班 18 名，2002 级 12 名学员完成学业；举办热加乡、盖玉乡村级干部培训，为期 6 天，参训人员 94 人，主要内容有《“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内涵》、《加强基层组织建设的必要性和重要性》、《社会治安及有关的法律法规》、《党员干部处罚条例》等；举办县级机关副科级领导干部理论培训，为期 1 天，主要内容有《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意义》、《白玉县怎样实现跨越式发展》、《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等；举办县级机关建党积极分子理论培训，为期 3 天，参训 28 人，主要内容有《党的性质、宗旨》、《党员的权利和义务》、《党员的奖惩和处分条例》等；举办白玉片区干部藏语培训班，参训 35 人，培训内容：藏语基础知识和日常口语培训。年内为联系点捐款 1000 余元；成立党校党支部；完成《振兴经济关键在干部》调研报告 1 篇；开展综合治理“整体联动防范工程”各项工作。校妇代小组被县妇联评为“巾帼建功先进集体”。

2005 年：继续组织西南民院函授面授教学，招收专升本班 32 名，2003 级 18 名学员完成学业；开展“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各个阶段工作；为联系点捐款、捐物折合人民币 1900 余元；撰写《民族地区公务员队伍建设的现状与思考》和《加强民族地区基层党组织建设》两篇调研报告；派出教师到县“先教”办公室脱产工作，参加县级机关、各片区、乡镇巡回授课活动。举办县级机关建党积极分子培训，为期 3 天，参训 32 人，主要内容有《党章》、《党风党纪》、《党的宗教政策》、《“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内涵》等；举办阿察、麻邛两乡村级干部理论培训，此次培训 4 天，参训 36 人，主要内容有《当前国际国内大事和党的方针政策》、《民族与宗教问题》、《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坚持用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武装头脑》、《营造健康和谐、文明进步的社会氛围》、《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等；举办全县村级干部岗前培训班，参训 186 人，主要内容有“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举办县级机关和盖玉片区公务员藏语培训，为期 1 天，参训 86 人，主要以藏语基础知识和日常口语培训为主；举办昌台片区干部职工理论培训，为期 1 天，参训 45 人，主要内容有《三观四意识》、《强化素质，提高能力》、《“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形势政策教育》、《干部管理》等。进一步完善送课制度，到村授课和开展调研工作。

第二章 纪律监察

第一节 机 构

1984年前，县纪委称中共白玉县委纪律检查委员会，1984年改称中共白玉县纪律检查委员会（简称县纪委）。1988年8月，成立白玉县监察局，与县审计局合署办公至1991年；1991—1992年，县监察局单设。1991—1992年，县纪委按照《党章》赋予的任务行使党内纪律检查职权；白玉县监察局为县人民政府的组成局，按照《行政监察条例》行使职权。1992年，县纪委与县监察局合署办公，按照“一个领导班子、两块牌子、两种职能、一套工作机构”的要求开展工作。合署后，内设办公室、纪检监察室、案件审理室。1996年，机构改革后内设办公室、纪检监察室、案件审理室、党风廉政信访室、纠风执法室。2001年，县纪委与县监察局继续合署办公，下设综合办公室、纪检监察室（信访室、监察举报中心）、案件审理室、执法监察室、教育调研室、党风廉政室（干部管理室、挂中共白玉县委、白玉县人民政府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领导小组办公室牌子）。

1991年起，在县级机关各党支部、各片区工委、乡镇配备兼职纪检员。2006年，在乡镇设立纪委书记职位。2003—2006年11月，由县委一名副书记兼任县纪委书记。1991—2005年，历任书记：何渐深、徐元惠、彭措、李狄康、宋红原，副书记：杨官镒、冯德贵、余应康、方世华、张鸿、吴长江、尚树清。1991—2005年，历任局长：冯德贵、方世华、张鸿、尚树清，副局长：袁萍、达珠、谢易学、黄爱民。

第二节 党风廉政建设

2005年，《中共白玉县委、县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纪检监察工作的意见》指出大力加强党风廉政建设。

一、党风党纪教育

1991—1992年，在全县各级党委、农村党支部和县级机关党支部开展学习《党章》、《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和党纪处分规定；采取印发资料、举办党纪知识讲座和竞赛活动等方式对全县党员进行党风廉政建设教育。1993—1997年，在全县党员干部中广泛开展以“学一本法规、看一套正反典型教育录像片、读一组案